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農業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林業字第1132214909號



主旨：公告臺中市和平區編號第1433號土砂捍止保安林113年檢訂結果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保安林經營準則第4條第4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保安林現有面積為5415.692408公頃，本次檢訂結果面積無調整，檢訂後面積仍為5415.692408公頃，為防止土砂崩落、涵養德基水庫之水源並治理大甲溪，保護電廠、沿岸道路、村落、耕地之安全，提供優質旅遊場域，仍有繼續存置為保安林之必要，附檢訂後保安林明細表、保安林位置圖。
- 二、對本公告如有不服者，得自本處分公告之次日起30日內，依訴願法第58條規定，繕具訴願書經由本部向行政院提起訴願。

部長 陳駱季



裝

訂

線